

证券代码：300037

证券简称：新宙邦

公告编号：2021-069

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9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A股IPO战略投资者配售的议案》，因拟披露的信息存在不确定性等原因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经审慎判断后履行了信息披露暂缓程序。现暂缓披露的原因消除，公司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9月9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根据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第五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同意后，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桂文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贺靖策先生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A股IPO战略投资者配售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参与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珠海冠宇”）A股IPO战略投资者配售有利于强化双方在业务、研发等领域的友好合作关系，建立长期而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一致同意公司参与珠海冠宇A股IPO战略投资者配售。

《关于参与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A股IPO战略投资者配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0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

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9 月 27 日